

#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鹏元证评函【2017】53 号

## 鹏元关于关注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筹划出售资产事项的函

北京嘉寓门窗幕墙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（股票代码：300117.SZ）于 2013 年 6 月发行 0.5 亿元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13 嘉寓债”）。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鹏元”）于 2017 年 6 月对“13 嘉寓债”进行定期跟踪信用评级，评级结果为：贵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“13 嘉寓债”信用等级为 AA。

根据贵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发布的《关于交易处于筹划阶段暨公司股票复盘的提示性公告》，为充分响应国家关于京津冀协同发展、疏解非首都功能的号召，贵公司已将门窗幕墙生产环节疏解至河北“威县-顺义产业园”。结合贵公司及控股股东嘉寓新新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寓集团”）的发展规划，贵公司拟利用已疏解后的土地资源，按嘉寓集团的投资要求建设嘉寓节能科技产业园，建设完成后将土地使用权（土地证号：京顺国用 2014 出第 00080 号）及建筑物一并转让予嘉寓集团，转让价格约 27.3 亿元（均价 1.935 万元/平方米），该转让价包含达到

交付标准所发生的所有建设投入及各项税费。

鹏元将密切关注贵公司筹划出售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贵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、评级展望以及“13 嘉寓债”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。

特此告知。

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

